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焦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的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091,82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6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5 人，董事杜光远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0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金凤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焦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焦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亚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张亚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胡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胡爽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高晓梅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高晓梅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金凤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王金凤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杜光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杜光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以及

相关部门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刘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刘洋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监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刘术翠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刘术翠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监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091,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焦宇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亚辉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胡爽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高晓梅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金凤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杜光远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洋	监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术翠	监事	任职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